

兰州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尾水入河口（入河排污口）论证报告 编制项目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交易编号：D01-1262302431616022XQ-20200911-030203-4

甘肃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兰州新区生态环境局的委托对“兰州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尾水入河口（入河排污口）论证报告编制项目”以单一来源采购形式进行采购。该项目于2020年8月27日在甘肃政府采购网针对本项目进行单一来源公示，公示结束后无任何供应商质疑，经财政部门审批为单一来源采购。

一、项目编号：ZWJLZXQ-2020-030

二、招标内容：兰州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尾水入河口（入河排污口）论证报告编制。

项目范围：兰州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尾水及树屏镇生活及工业尾水。

项目深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等规定。（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三、预算金额：300万元

四、实施单一来源采购的简要理由：

根据国家有关加快兰州新区建设和加强入河排污口设置管理的总体要求，结合兰州新区发展的需要，兰州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尾水入河口（入河排污口）论证报告编制工作需在2020年启动并强力推进。

经调研，黄河流域水环境监测中心在资质、技术力量及相应工作经验等方面具有较强优势。作为在黄河流域内首家开展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技术服务的单位，黄河流域水环境监测中心具有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甲级资质，拥有流域领先的水环境生态分析实验室，是首批通过国家级计量认证单位。多年来，黄河流域水环境监测中心承担的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项目涉及采矿、煤化工、食品、石化、钢铁、电力、城镇污水处理等多个行业及部分工业园区，积累了丰富的工作经验。近年来，已完成《兰州市七里河安宁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兰州石化四季青缓冲池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等三十余个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的编制工作。

鉴于兰州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尾水入河口（入河排污口）论证报告编制工作时间紧、任务重及黄河的特殊性，须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由黄河流域水环境监测中心提供编制服务，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规定。

五、拟定的唯一投标人：黄河流域水环境监测中心。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合法企事业单位，具有实施本项目的能力；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函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3)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公告期限：

公告期限为 3 个工作日。

八、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获取时间、地点、方式：

时间：2020 年 10 月 9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2 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s://ggzyjy.gansu.gov.cn>) 在线免费获取。

方式：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

售价：免费获取

九、递交单一来源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20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9 时 00 分，逾期不予受理。

开标时间：2020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兰州新区分局一楼谈判室（线上开标）

(<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

十、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对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

(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



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4) 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中的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所列的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

十一、其他补充事宜

1、注册须知：

信息注册、投标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 CA 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并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2.0，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

2、网上下载标书须知：

社会公众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并下载招标采购文件。（详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下载中心”中“电子服务系统 v2.0 电子版操作说明”），下载标书的网站：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gansu.gov.cn/>）。

3、受疫情影响，本项目的开评标活动改变为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进行，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来固化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

4、投标人需要注意事项：

1) 投标人代表不需要到达开标现场
2) 投标人不需要将投标文件电子版（U 盘光盘）、资格证明文件证明原件递交至开标现场。

3)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对全部资格证明文件的有效性、真实性做出承诺。（投标材料真实性保证承诺书见附表）



5、投标人在开标之后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文件份数及要求将与上传投标文件一致的投标文件纸质版和电子版邮寄至甘肃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存档。

十二、采购人：兰州新区生态环境局

联系人：杨新

联系电话：15117060875

地址：兰州新区中川商务中心6楼

十三、代理机构：甘肃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403号酒钢大厦2-2-901

联系人：徐小琴

电话：18368918224

十四、监管部门：兰州新区财政局（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人：李攀

联系电话：0931-8259258

地址：兰州新区中川商务中心11楼

甘肃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30日

